

中共厦门市海沧区城市管理局委员会文件

厦海城管党〔2020〕5号



中共厦门市海沧区城市管理局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规范组织生活强化组织建设的通知

各党支部：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强调指出，党的力量来自组织，党的全面领导、党的全部工作，要靠党的坚强组织体系去实现。

党的组织生活是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内容和载体，是党组织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的重要形式，是党员锻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的熔炉。当前，局各级党组织还存在抓党建和单位建设“第一责任人”意识不强，“党管一切”不到位党务政务“两张皮”，组织生活不严肃、不认真、不规范以及组织抓建不敢抓不愿抓不会抓的问题。

为进一步规范组织生活，提升组织建设能力，各支部要根据区委第二组巡察组反馈意见及自身建设实际，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落实制度。“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双重组织生

活、警示教育、民主评议等制度要真正坚持下来、严格起来，做到全覆盖。局制定《党委支部周月季年工作清单》，对各级党组织应落实的组织生活进行了初步梳理，各支部要对照清单，加强组织生活制度的贯彻执行。要严格组织生活纪律，对不按时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及时批评教育，经教育不改的要严肃处理，努力增强组织生活的原则性和严肃性。

2. 坚持提升质量。落实制度不是搞形式、走过场、拍照片，最重要的是提升组织生活质量。各支部要认真学习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三会一课”的实施意见》，从提升“三会一课”质量入手，坚决反对党内生活庸俗化、随意化、平淡化倾向，增强政治性、原则性、战斗性，切实把落点放在提升支部议事决策质量、加强支部全面建设水平、解决单位发展存在问题上去。

3. 坚持创新结合。各支部要像拆除违建那样，周密筹划部署组织生活，在增强组织生活的吸引力、影响力和实效性上下功夫。创新党内组织生活，要防止追求标新立异的“空对空”，注重将组织生活需解决的问题与当前社会形势、单位重点工作、党员群众需求结合起来。广泛开展“大家谈”“诸葛亮会”，请党员上台“讲课”。积极运用故事会、演讲会、观摩会等学习形式，结合“双报到”“志愿者服务”“爱心厦门”等主题活动，推动党员在服务群众实践中过组织生活，将组织生活从灌输式转变为互动式，让组织生活从“看不见”变成“摸得着”。

附件：1. 党委支部周月季年工作清单

2. 海沧区城市管理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三会一课”的实施意见

(此页无正文)

中共厦门市海沧区城市管理局委员会
2020年4月13日



党委支部周月季年工作清单

备注：为进一步规范局各级党组织工作开展，提升组织生活质量，根据《中国共产党党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及相关规章制度，结合局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实施方案实际，特制订本清单以供参考。

时间	单位	主要工作	具体内容	注意事项	备注
周	支部	讲廉三分钟	支部书记利用每天交班会时间，组织全体人员学习党内法规制度具体条目，不断夯实党纪党规意识，强化廉政风险管控。同时对单位好人好事进行表扬和点评，弘扬正能量。		
	支部	一案一评	支部书记每周结合传达局例会精神及部署一周工作之机，对重点、典型、难点案件进行评析。		
	党委	例会学习	组织上级文件精神传达学习，组织所有参会人员进行业务知识测试并讲评		
	党委	党委扩大会	对局“三重一大”事项进行研究		
	支部	主题党日	支部每月相对固定1天开展主题党日，组织党员集中学习、过组织生活、进行民主议事和志愿服务等。	主题党日开展前，党支部应当认真研究确定主题和内容；开展后，应当抓好议定事项的组织实施。	可结合工作实际，分为两个半天实施
月	支部	支委会	党支部委员会会议一般每月召开1次，根据需要可以随时召开，对党支部重要工作进行讨论、作出决定等。每月支委会要组织班子成员认真学习各级制定的法规制度，吃透各项法规制度要求要义，做法规制度的明白人。	党支部委员会会议须有半数以上委员到会方可进行。重要事项提交党员大会决定前，一般应当经党支部委员会会议讨论。	
	支部	党小组会	党小组会一般每月召开1次，组织党员参加政治学习、谈心谈话、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等。		
	支部	党费收缴	每月初督促党员通过党建e家缴纳党费。	月底前对缴纳情况进行检查。	
	党委	中心组学习	局党委每月召开一次扩大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讲话精神，提升党委理论武装水平，强化学习引领及模范示范作用。	学习制度健全，有完善合理的年度学习计划，年度集中学习不少于12次。	可在例会后组织进行
	党委	双重组织生活	党员领导干部每两月至少参加一次所在支部的组织生活，积极参加所在支部互动交流、主题实践活动。	支部应提前将组织生活安排告知挂钩党员领导干部，同时做好记录	

时间	单位	主要工作	具体内容	注意事项	备注
适时	支部	支部党员大会	按照规定开展党支部选举工作，推荐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选举出席上级党代表大会的代表；讨论和表决接收预备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延长预备期或者取消预备党员资格；讨论决定对党员的表彰表扬、组织处置和纪律处分；决定其他重要事项。	党支部党员大会是党支部的议事决策机构，由全体党员参加，一般每季度召开1次。表决必须有半数以上有表决权的党员到会方可进行，赞成人数超过应到会有表决权的党员的半数为通过。	选举及党员发展需为无记名投票表决。党员发展需逐个表决。
适时	支部	现地见学	每季度组织所属人员开展现地见学活动，将教育课堂搬到街道社区、教育基地、实践中心，也可以将研学地点设置在工作的重点区域、难点部位。现地组织人员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和、参观见学，发动大家开“诸葛亮会”，提意见建议和措施办法。		可结合主题党日组织
适时	支部	积极分子考察	培养联系人及支部书记听取入党积极分子思想汇报，填写《入党积极分子考察表》培养考察情况	每半年至少作一次写实性考察鉴定	
适时	支部	党课教育	由支部书记或邀请挂钩的党员领导干部上1次党课	党课应当针对党员思想和工作实际，回应普遍关心的问题，注重身边人讲身边事，增强吸引力感染力。	
每季第三月	党委	议支部建设情况	每季度召开一次党委会，专题对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情况进行小结分析。党委委员对所挂钩支部的学习情况、工作开展情况及整体建设情况进行专题汇报，及时帮助支部解决遇到的困难矛盾，推动支部全面建设上台阶。	颁发支部建设流动红旗；组织各支部宣传栏更新。	可结合一并组织
每季第三月	党委	意识形态工作 党风廉政教育	开展意识形态工作专题学习和党风廉政教育专题学习，局党委对重大廉政风险点研究化解措施。	每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专题研究网络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1次。	

季度

时间		单位	主要工作	具体内容	注意事项	备注
半年	6月份	支部	支部党员大会	听取和审查党支部委员会半年工作报告		
	适时	支部	谈心谈话	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1次。		
	上半年	党委	演讲比赛	局党委组织，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结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开展主题演讲比赛。		
	下半年	党委	知识竞赛	围绕新思想新理论新知识，突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史国史、党的优良传统和企业文化常识学习，开展全局知识竞赛。		
	12月	支部	组织生活会	一般安排在第四季度，也可以根据工作需要随时召开。组织生活会一般以党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小组会形式召开。	通知挂钩帮带党员领导干部参加。会前认真学习，谈心谈话，听取意见；会上查摆问题，班子做对照检查，党员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要有“辣味”，明确整改方向；会后制定整改措施，逐一整改落实。	可以结合一并进行
年度	12月	支部	民主评议党员	党支部召开党员大会，按照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的程序，组织党员进行评议。党员人数较多的党支部，个人自评和党员互评可以在党小组范围内进行。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者党员大会根据评议情况和党员日常表现情况，提出评定意见。		
	年底	支部	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	党支部书记每年应当向上级党组织和党支部党员大会述职、报告工作，接受评议考核。		
	适时	支部	补选	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委员出现空缺，应当及时进行补选。确有必要时，上级党组织可以指派党支部书记或者副书记。		
	三年	支部	换届		换届须听取和审议上一届委员会工作报告	
	适时	党委	党委书记上党课	党员领导干部应当定期为基层党员讲党课，党委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		
	适时	党委	民主生活会	班子进行对照检查，班子成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	民主生活会每年召开一次，一般安排在第四季度。党员领导干部还应当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党小组）组织生活会，过好双重组织生活。	

厦门市海沧区城市管理局关于 进一步规范 and 加强“三会一课”的实施意见

为切实加强局党组织建设，健全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教育管理，提高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巡察整改及党建工作具体实际，现就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三会一课”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深化思想认识

“三会一课”是党在认真总结自身建设历史经验的基础上建立的组织生活制度，是党的组织生活最基本的制度。新时期坚持“三会一课”，有利于经常组织党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断提高党员的思想政治觉悟和理论水平；有利于党员经常受教育，保持党的优良传统和工作作风，增强党员的党性观念和理想信念，更好地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有利于发扬党内民主，不断总结经验，切实纠正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使党组织和党员更好地接受批评和监督；有利于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协助和监督作用，促进本单位（部门）工作任务的完成。

《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明确提出：“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必须参加党员大会、党小组会和上

党课，党支部要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会议。”这是党第一次以党内准则的形式，完整地将“三会一课”制度作为党内生活基本制度固定下来，对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增强党的生机活力发挥重要基础性作用。

二、主要内容及注意事项

“三会一课”是指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定期召开支部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三会一课”是党的组织生活的重要制度，是党内政治生活的重要载体，是提高各级党组织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的重要途径。

（一）支部党员大会

支部党员大会是支部的领导机关，凡属党内重要问题都应提交支部大会讨论决定。支部党员大会每个季度召开一次。如遇有紧迫问题需要讨论，可随时召开。

主要内容：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委的决议、指示，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讨论和制定贯彻执行计划和措施；讨论和批准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讨论和决定吸收新党员和预备党员的转正；讨论和决定表彰优秀党员；讨论和决定犯有错误党员的处分意见；选举党支部委员会及出席上级党员代表大会的代表，讨论撤换不称职的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代表，讨论和决定支部委员和党员代表，讨论和决定支部其他重大问题。

注意事项：

1. 做好会前准备。支委会根据上级党组织指示和本单位实际工作的需要，确定支部大会的议题。议题要明确，中心要突出。支部书记会前要对讨论的议题考虑出初步方案，做到心中有数。尔后，把会议的内容、目的、时间和要求，提前通知全体党员做好准备工作。必要时请上级党组织派人参加者。

2. 认真开好会议。一般应由党支部书记主持。根据需要也可由支部书记委托支部副书记主持。组织委员清点到会人数，向大会报告应到党员数、实到党员数、缺席人数及原因，说明到会人数是否符合规定，并负责会议记录。对一般问题要超过应到会半数以上正式党员，对涉及有关选举内容的会议要超过应到会的五分之四以上正式党员参加方能召开。开会时，主持人要引导大家围绕会议的中心议题，按预定议事程序进行。每个党员要充分发表意见，认真展开讨论，并形成统一的意见。

3. 形成会议决议。必须形成会议决议时，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主持人应适时集中多数者的意见，提请大会表决，组织委员统计并记录表决结果。表决结果，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大会形成的决议和决定必须经实际到会正式党员半数以上通过方能有效。同时，应尊重少数人的意见，对经过充分讨论仍然存在较大分歧的问题，如无紧急情况，可暂缓作出决议，留待下次会议继续讨论，必要时也可报请上级党组织决定。形成会议决议后，要在规定的时限内按照会议要求落实好决议内容。

(二) 支部委员会

支部委员会在支部党员大会闭会期间，负责领导和处理党支部的日常工作。支部委员会对支部党员大会负责，同时，也向上级党组织负责，接受上级党组织领导。支部委员会的会议每月一次。如遇紧急事情需要研究，可随时召开。

主要内容：研究讨论提交党员大会和上级党委决定的事项；讨论研究如何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决议，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讨论研究支部建设和党员教育管理的措施，发展党员以及对党员的奖惩问题；研究讨论群众工作，包括群众的思想倾向和如何做好群众思想政治工作，以及团员工作中的重要问题；研究制定每年一次的专题组织生活会，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等方面的内容；需要支部委员会讨论的其他问题。

注意事项：

1. 做好会前准备，确定支委会议题。研究确定讨论议题时。支部书记、副书记应深入了解情况，广泛听取党内外群众的意见，根据《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规定的议题范围、上级党组织的指示精神和实际工作要求，确定支委会议题。议题确定后，通常由书记及时告知各位委员，以便大家提前准备。超过半数的委员到会方可召开支委会。

2. 落实会议内容，贯彻民主集中制。正副书记要有民主作风，开会时要主动启发引导其他委员围绕会议内容发表意见，

不能一言堂、主观武断。委员都要有全局观念和积极负责的思想，自觉维护集体领导。讨论决定问题时，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遇有重大分歧意见时，除紧急问题必须迅速决定外，不要匆忙作决议，可留待下次会议继续讨论。为提高议事时效，会上应避免临时动议。

3. 形成会议决议，抓好工作落实。支委会讨论决定问题，要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结果以超过应到会委员的半数赞成为通过。支委会决议一经形成，必须坚决执行，如有不同意见，可以声明保留或向上级党组织提出，但在党支部或上级党组织未改变决定前，行动上不得有任何反对的表示，也不能向外泄露支委会讨论的情况。支部书记要主动检查、及时了解掌握贯彻执行情况，督促决议的落实。

（三）党小组会

党小组会是党的组织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党小组活动的基本形式之一。党小组要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党支部的具体任务，结合本小组的实际情况确定会议内容，党小组会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工作需要时也可提前召开或增加开会次数。

主要内容：组织党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传达党内文件和党的决议；根据党支部的布置，讨论本小组的工作以及党员应该承担和完成的任务，研究贯彻执行决议的办法；

组织党员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讨论分析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的思想、学习、工作状况，并向支部提出意见和建议；分析并反映群众的思想情况和意见，帮助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注意事项：

1. **确定内容，做好准备。**开会前，党小组长应与支部书记或有关支部委员商定党小组会议的内容、召开的方法以及应注意的问题，并将议题事先通知小组党员，让大家做好准备。

2. **抓住中心，组织讨论。**党小组长应掌握好中心议题，引导党员围绕议题发表意见，展开讨论，防止出现漫无边际、离题太远的现象。对容易发生意见分歧的问题，党小组长应组织大家反复讨论，力求做到在分清利弊的基础上，尽量统一思想。

3. **善于启发，进行引导。**会上党小组长要善于启发、引导党员发言，防止出现无话可说的冷场现象。

4. **做好记录，归纳小结。**党小组会要指定专人做好会议记录，还应在会议结束前进行归纳小结，并根据支部的决议和指示精神，对党员提出要求。

（四）党课

党课是进行党员教育的主要形式之一，党课制度是基层党组织生活的一项重要制度，也是保证党员教育落到实处的一项重要措施。党课每年不少于四次，由各支部负责实施。每次党课以集中学习为宜，一般应吸收入党积极分子一起听课。

主要内容：围绕各个时期的形势和任务，党的中心工作，结合本单位党员状况和生产经营实际，生动地，有针对性地，形式多样地进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的基本知识和邓小平理论教育，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教育等。

注意事项：

1. **认真备课，准备充分。**课前要认真进行调查研究，掌握党员思想上、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最关心的问题，从解开思想扣子入手准备，做到有的放矢、讲其所需、解其所惑。切实做到每上一次党课，弄清一两个基本观点，使大家提高一次认识、接受一次教育。

2. **内容创新，讲话实在。**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的内容在不断发展，要根据新的形势、新的任务和党员思想新的变化，充实新的内容，讲出新的味道。事例要真实、生动、典型、贴切，能抓住人心、说明问题。要善于运用生动活泼的教学方法，防止空洞说教或漫无边际，增强授课的说服力和吸引力。

3. **周密安排，处置灵活。**要合理布局讲课的内容，观点要前后呼应。每一课的时限要适宜，时间太短难以解决问题，时间太长可能反而会影响到效果，一般应控制在一个小时。

三、提升“三会一课”质量效果

一是要突出支部核心引领作用。以提升议事决策质量和单位抓建能力为目标，以“三会一课”为载体，加强支部对单位

重大事项的领导，积极发扬党内民主，集中党内智慧，防止党建与业务工作“两张皮”，切实强化“党管一切”能力水平。

二是要不断丰富内容联系实际。紧紧围绕《准则》提出的“两个突出”，把组织党员开展经常性政治学习和教育摆在突出位置。要结合当前的政治形势、工作实际以及思想实际，精心研究和准备“三会一课”主题、内容和学习教育载体，采取党员能参加、有效果、受教育的方式方法进行，防止随意化、平淡化、娱乐化。

三是要把增强党性贯穿始终。通过“三会一课”要符合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突出党性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共产党人精神追求。组织党员学习党章和党的理论创新成果，向党员灌输党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要求，定期进行党性分析体检，重点解决党员的理想信念、宗旨意识、党性修养、执行党纪、廉政勤政等方面问题。

四是要加强思想交流和沟通。通过定期召开党小组会、支部委员会和党员大会，引导党员把自己摆进去，把思想和工作摆进去，敞开心扉，亮明思想，谈体会感受，谈意见建议，并针对党的工作和党员存在的一些问题和不足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斗争，统一思想，增进团结，改进工作，共同提高。

五是要注重实效加强形式创新。要坚持与时俱进，开拓创新，使“三会一课”在创新中得到进一步的加强和完善。要把落实“三会一课”与党员集中活动日制度、党员进社区“志愿

服务活动”和创建学习型党组织活动等紧密结合起来，克服形式主义，做到内容和形式相统一，努力提高“三会一课”质效，切实推动工作开展。

四、责任要求

落实好“三会一课”，是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制度基础，也是提高各支部建设科学化水平的基本手段，更是提高各支部服务力、创新力、学习力的重要方法，对保障党员权利，发扬党内民主，加强党内监督具有根本性的作用。各支部要高度重视，确保将“三会一课”落到实处。

一是强化责任。党支部书记是“三会一课”的第一责任人，支部委员要分工明确，共同担当起执行“三会一课”的重要责任。支部一班人要认真履行职责，坚决克服松懈、麻痹、畏难情绪，保证“三会一课”的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要积极参加所在基层党组织“三会一课”活动，带头上党课，局党委书记每年为全局党员上一次党课。

二是周密组织。党支部要根据党内法规规章，结合局《党委支部周月季年工作清单》，制定支部工作月计划，并将计划安排及时通知挂钩党员领导干部。要建立“三会一课”活动情况登记考核制度，对无故不参加组织生活的党员，要进行严肃批评教育，坚决维护党的组织生活制度的严肃性。

三是规范操作。“三会一课”记录使用统一印制的《党支部活动记录本》，会记录要认真、详细，要写明会议名称、时

间、地点、党员出席和缺席情况、主持人、记录人、中心议题，党员发言的要点，讨论中的不同意见，作出的决议等情况。台账资料由组织委员或党小组长负责收集整理，归入档案，由组织委员负责保管。

四是加强督查。局党委要加强对各党支部“三会一课”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定期或不定期对“三会一课”执行情况进行随机抽查，发现问题要及时改进，并将“三会一课”落实情况作为年终党建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作为支部年度总结内容和评选先进党支部的重要依据。